

证券代码：831369

证券简称：帜扬信通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帜扬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9月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3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郝春女士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减资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26日和2023年6月13日，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

一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要约方式回购股份方案》议案。根据上述方案，公司已回购股份数量 20,000,000 股，占总股本比例 57.14%，占拟回购总数量比例 100%，回购资金总额 20,600,000 元。

鉴于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，导致公司注册资本由 35,000,010 元变更为 15,000,010 元，同时对公司章程第五条、第十八条进行修订。

第五条修订前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00.0010 万元。

第五条修订后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**1500.0010 万元**。

第十八条修订前：公司股份总数为 3500.0010 万股；全部为普通股。

第十八条修订后：公司股份总数为 **1500.0010 万股**；全部为普通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帜扬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帜扬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4日